



红梅色母

NEEQ : 871968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宇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克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蒋琴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赵鹏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19-85911558
传真	0519-88854590
电子邮箱	hmzp1@163.com
公司网址	www.hmsml.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 195 号，21303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7,886,285.45	312,352,597.31	49.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795,470.37	189,231,830.69	43.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11	2.91	41.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91%	39.4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91%	39.42%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49,133,202.61	415,806,157.26	56.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686,149.67	31,806,553.25	273.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922,778.53	29,828,282.5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723,251.66	56,219,774.41	139.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1.48%	18.3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0.71%	17.2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	0.49	265.31%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16,250,000	16,250,000	24.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6,250,000	16,250,000	24.5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5,000,000	100%	-15,047,500	49,952,500	75.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000,000	100%	-16,250,000	48,750,000	73.6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617,500	617,500	0.93%	
	核心员工	0	0%	585,000	585,000	0.88%	
总股本		65,000,000	-	1,202,500	66,202,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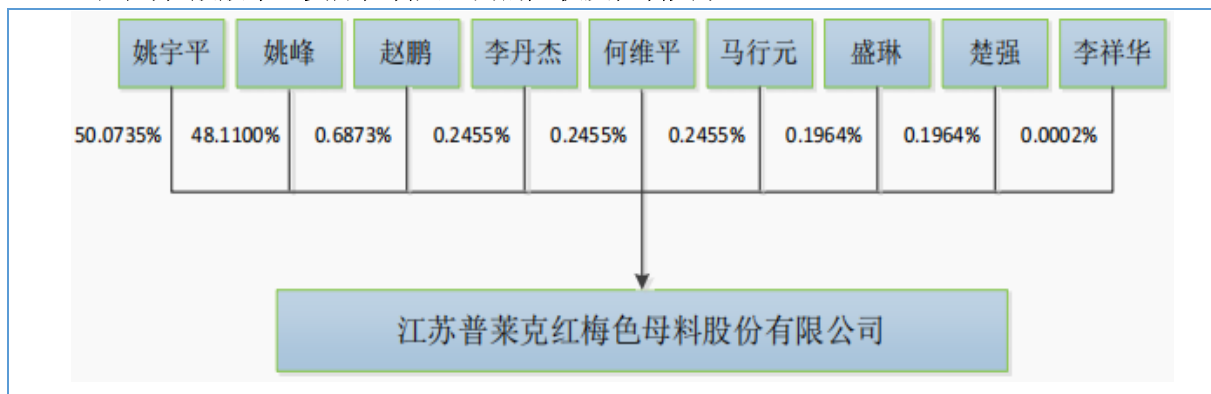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姚宇平	33,150,000	-100	33,149,900	50.0735%	24,862,500	8,287,400
2	姚峰	31,850,000	0	31,850,000	48.1100%	23,887,500	7,962,500
3	赵鹏	0	455,000	455,000	0.6873%	455,000	0
4	李丹杰	0	162,500	162,500	0.2455%	162,500	0
5	何维平	0	162,500	162,500	0.2455%	162,500	0
6	马行元	0	162,500	162,500	0.2455%	162,500	0
7	盛琳	0	130,000	130,000	0.1963%	130,000	0

8	楚强	0	130,000	130,000	0.1963%	130,000	0
9	李祥华	0	100	100	0.0001%	100	0
合计		65,000,000	1,202,500	66,202,500	100%	49,952,600	16,249,9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姚宇平与姚峰系父子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20年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5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9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影响数
预收账款	5,224,716.90	-	-5,224,716.90
合同负债	-	4,623,643.27	4,623,643.27
其他流动负债	-	601,073.63	601,073.63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数
----	-----	--------	-----

预收账款	-	4,248,381.72	-4,248,381.72
合同负债	3,759,629.84		3,759,629.84
其他流动负债	488,751.88		488,751.8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数
营业成本	460,529,593.68	452,396,415.31	8,133,178.37
销售费用	11,930,185.72	20,063,364.09	-8,133,178.37

注：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确认为合同资产。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普莱克红梅色母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